

法律版

依据
最新法律法规
编写

2009年司法考试
| 考前冲刺系列 |

考前30天考点天天测

14

法律考试中心/组编

围绕学科考点 把握重点难点
科学分配比例 一天一测一练

决胜最后阶段



法律版

依据

最新法律法规

编写

2009年司法考试 | 考前冲刺系列 |

考前30天考点天天测

14

法律考试中心/组编

围绕学科考点 把握重点难点
科学分配比例 一天一测一练

决胜最后阶段



目 录

第二十七天	(1)
试题	(2)
一、单项选择题	(2)
二、多项选择题	(5)
三、不定项选择题	(9)
参考答案及解析	(12)
第二十八天	(23)
试题	(24)
一、单项选择题	(24)
二、多项选择题	(27)
三、不定项选择题	(31)
四、论述题	(33)
参考答案及解析	(34)

第二十七天

“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做试题也是一样,多思索、多查书,不断增强记忆、加深理解。

试 题

一、单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只有一个正确答案,请将正确的选项填在题后的括号内)

1. 法治与法制是两个密切联系又存在区别的概念,关于它们的区别与关系,下列表述哪项是不适当的?()

A. 法治表明法律在社会生活中的最高权威,反对人治,而法制可以存在于人治社会

B. 法治与法制的根本区别在于社会对法律的重视程度不同

C. 法制强调法律制度及其实施,而法治要求法律更全面和全方位介入社会生活

D. 法治意味着法律调整社会生活的正当性

2.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下列有关特别行政区立法权的表述哪一项是错误的?()

A. 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须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备案不影响该法律的生效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征询其所属的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的意见后,如认为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不符合基本法关于中央管理的事务及中央和特别行政区关系的条款,可以将该法律发回,或者直接进行修改

C. 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回的特别行政区的法律立即失效

D. 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回的特别行政区的法律除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另有规定外,无溯及力

3. 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某市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于2003年5月动工开发,直至2004年6月方动工开发,该公司应缴纳至少相当于土地使用权出让金20%的土地闲置费

B. 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某市的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于2002年6月动工开发,但是2002年6月出现土地权属纠纷,直至2004年7月人民法院未作出判决,有关部门无权要求收回该幅土地

C. 某房地产开发公司与某市的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于2004年7月1日前该公司足额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否则该公司

应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2004年7月2日该公司尚未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管理部门有权解除合同,但是无权要求该公司支付违约金

D. 某村民承包经营本村耕地10亩,由于其忙于外出打工,其承包的耕地断续荒芜的时间已累计2年,村集体经济组织有权终止承包合同,收回发包的耕地

4. 某灯泡厂的土地为划拨所得,灯泡厂效益不好,遂将本厂的一栋办公楼出租给一家电脑公司作办公楼使用,双方签订了书面租赁合同,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灯泡厂和电脑公司应当到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租赁合同,租赁合同自办理登记备案之日起生效

B. 灯泡厂的土地为划拨所得,灯泡厂不能将土地上的房屋出租,所以灯泡厂和电脑公司的租赁合同无效

C. 灯泡厂的土地为划拨所得,电脑公司享有撤销权。电脑公司撤销租赁合同的,租赁合同自始无效

D. 灯泡厂可以将划拨土地上的房屋出租,但是应将租金中所含土地收益上缴国家

5. 张某租赁某公司的房屋,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张某必须与公司签订书面合同

B. 张某和公司应当到房产管理部门登记

C. 如果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为划拨所得,张某与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无效

D. 如果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为划拨所得,张某与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是效力待定合同,经有关机关批准后,合同有效

6. 甲国对从乙国进口的电视机加征100%的进口关税,随后乙国宣布对从甲国进口的服装加征150%的进口关税。乙国的这种行为在国际法上被称为()

A. 自卫

B. 反报

C. 报复

D. 干涉

7. 《民事诉讼法》第243条规定:“涉外民事诉讼的被告对人民法院管辖不提出异议,并应诉答辩的,视为承认该人民法院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这一

条款属于我国国际民事案件管辖权确定上的()

- A. 一般管辖原则
- B. 推定管辖原则
- C. 默示协议管辖原则
- D. 特殊管辖原则

8.《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规定,任何成员在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生效之日以后的几年内,均无义务适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

- A. 1 年
- B. 2 年
- C. 3 年
- D. 4 年

9. 彭某在被聘担任民营深圳原野公司董事长期间,于某年春节前后与米某等人在深圳市怡景花园其家中聚赌,欠下米某赌债人民币 29 万元。次年,彭某为还赌债,先后与原野公司下属的原野物业发展公司的经理张某和美乐实业公司经理董某联系,提出以美乐实业公司的名义向原野物业发展公司借款,从原野物业公司转出款归其使用,李某、董某均表示同意。事后,由原野物业发展公司借出人民币 49 万元,其中 29 万元直接汇入米某指定的账号,用于归还彭某赌债,其余由彭某支配使用。彭某的行为构成哪种犯罪?()

- A. 挪用资金罪
- B. 职务侵占罪
- C. 贪污罪
- D. 侵占罪

10. 甲受委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在其工作期间,利用职务便利,挪用国有资金 10 万元用于赌博,甲的行为构成()

- A. 职务侵占罪
- B. 贪污罪
- C. 挪用公款罪
- D. 挪用资金罪

11. 下列哪种情形不构成挪用资金罪?()

A. 某乡镇企业的会计卞某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司数额较大的资金,进行股票投资,但未超过 3 个月的

B. 某私营企业的经理于某利用其业务上的便利,挪用较大的公司资金进行赌博活动

C. 某“三资”公司的财务主管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司的资金借贷给他人,数额较大,超过 3 个月未归还的

D. 某国有公司的会计赵某挪用本公司资金归个人使用,数额巨大的,超过 3 个月未还的

12. 刘某因抢劫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10 年,判决生效后刘某被送往当地监狱服刑,刘某的父亲认为判决有错误,拟提出申诉,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A. 刘某的父亲可以向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

B. 刘某的父亲必须有新的证据证明原判决认定的事实确有错误

C. 刘某的父亲只能在刘某被判刑罚执行完毕后两年以内提出申诉

D. 对于刘某父亲的申诉,只能由原生效判决法院受理

13. 在某大学刑事诉讼法课堂上,甲、乙、丙、丁四位研究生对于刑罚的执行机关、执行范围的以下观点中,哪一项是正确的?()

A. 甲同学说,人民法院负责无罪、免除处罚、罚金、没收财产及死刑立即执行判决的执行

B. 乙同学说,公安机关负责送交执行时余刑不足 2 年的有期徒刑和拘役、管制、缓刑、假释、剥夺政治权利、监外执行等的执行

C. 丙同学说,监狱负责被判处死刑缓期 2 年执行、无期徒刑和送交执行时余刑 2 年以上的有期徒刑的执行

D. 丁同学说,未成年犯监狱负责未成年犯被判处刑罚和劳动教养处罚的执行

14. 单某,男,28 岁,因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8 年。在执行期间,单某一直向人民检察院进行申诉,并委托在监狱外的人员为其申诉。请问,在单某委托的下列人员中,有权为其进行申诉的人有()

- A. 单某的亲生父亲
- B. 单某的未婚妻
- C. 单某的养母
- D. 单某的叔叔

15. 文某被 A 省 B 市 C 区公安局处以拘留 5 天的行政处罚。文某不服该行政处罚,向 C 区公安局的上级——B 市公安局(位于 B 市 D 区)提起行政复议,同时提出了赔偿请求。B 市公安局维持了 C 区公安局的行政处罚行为。文某对复议决定不服,可以向下列哪个机关申请作出赔偿决定?()

- A. C 区的基层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
- B. B 市的中级人民法院的赔偿委员会
- C. D 区的基层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
- D. A 省的高级人民法院的赔偿委员会

16. 某镇政府未经通知薛某,强行将薛某的果园铲平。薛某向法院提起行政赔偿诉讼。在法院主持调解时,镇政府为达成调解协议,承认其铲平薛某的果园是不合法的。薛某遂要求镇政府给予加倍赔偿,镇政府不同意。薛某在其后的诉讼中,向法院提供了镇政府在调解过程中承认其行为违法的证据。对该证据,法院应当如何处理?()

A. 法院可以根据镇政府的承认径行宣告镇政府的行为违法

- B. 法院不得采纳该证据
C. 法院可以采纳该证据,但应当同时参照其他证据进行综合认定
D. 法院可以要求当事人对该证据进行质证,并根据质证结果决定是否采纳

17. 关于《国家赔偿法》规定的两年请求权的时效,不正确的是()

- A. 不适用时效中断的规定
B. 不适用时效中止的规定
C. 羁押期间不计算在内
D. 在两年内请求赔偿以后,应当适用有关请求复议、提起诉讼和申请赔偿决定的时效

18. 2004年初,某县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离婚案件,女方起诉要求和男方离婚,理由是:被告对在一起共同生活的原告父母经常打骂,有时还用棍棒、利刃吓唬、威胁,对原告的父母实施家庭暴力。关于家庭暴力的对象,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A. 家庭暴力的对象只能是妻子一方
B. 家庭暴力的对象只能是夫或妻一方
C. 家庭暴力的对象只能是夫或妻,或子女
D. 家庭暴力的对象包括在一起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

19. 1996年,经人介绍,莫某(女)认识黄某并恋爱,2000年7月双方依法登记结婚。第二年儿子出生。此后不久,莫某有了第三者,2001年5月13日,莫某与第三者任某私奔,两人在外打工同居,俨然一对夫妻。2002年7月莫某为第三者生育一子。2005年春节,莫某回家。黄某以两人分居多年,感情破裂,向法院提出离婚。被告莫某同意离婚。原告的父母认为,导致离婚的原因是被告有第三者,要求原告向被告提出精神损害赔偿3万元。那么,依法有权提出过错离婚损害赔偿的人是谁?()

- A. 离婚诉讼中的原告
B. 离婚诉讼中的过错方或第三者
C. 离婚诉讼中无过错的一方
D. 离婚诉讼中无过错一方的近亲属

20. 教授甲退休后在家“著书立说”,时常获得一些稿费。其儿子乙没有固定的工作,收入不高,但出手大,花销多。因此,经常向父亲甲要钱。甲认为儿子不争气,好逸恶劳,不愿意给乙钱。由于乙往往不能顺利地 from 父亲那里拿到钱,于是,乙以暴力相威胁,强迫甲每月给自己1000元人民币花销,并强迫甲立下遗嘱,将其银行存款20万元人民币指定由乙继承。为了尽早得到这20万元,乙竟然欲将甲杀害,由于抢救及时,甲脱离了危险。但事后不久,甲却因心脏病突发住院抢救无效死亡。甲死亡时,没

有父母和配偶,也没有其他的子女。针对甲留下的20万元遗产,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乙是甲的儿子,在任何情况下,乙对甲的遗产都有继承权

B. 乙是甲的儿子,如果其对父亲履行了赡养义务,乙对甲的遗产才有继承权

C. 乙对甲有违法犯罪行为,依法丧失对甲的遗产继承权

D. 虽然乙对甲有违法犯罪行为,但由于抢救及时,甲脱离了危险。所以,乙对甲的遗产仍然有继承权

21. 甲从部队复员回家,开了一家私人企业,效益比较好。为了照顾经济条件不好的妹妹,将妹妹的3岁孩子乙接到自己的家里,当作自己的孩子一样抚养教育。甲自己有亲生的子女丙和丁,还有结婚时配偶带来的其前夫的孩子戊。戊2岁时来到甲家,并一直由甲与其配偶共同抚养。甲还有父母、祖父母、未成家的弟弟。以甲的企业收入为主要来源,一家人生活幸福美满。但不幸的是,甲在一次外出采购途中,因车祸死亡。题中对甲的遗产没有法定继承权的人是()

- A. 乙
B. 戊
C. 甲的配偶和亲生子女丙、丁
D. 甲的父母、祖父母、已经出嫁的妹妹和未成家的弟弟

22. 刘某和洪某夫妇于1956年结婚,生育子女四个即儿子甲、乙,女儿丙、丁。由于刘某和洪某夫妇承包山地、开办工厂,挣了一些钱,盖了两栋三层的楼房,购买了小汽车,还有50万元的存款。为避免日后子女们争夺财产,刘某和洪某夫妇立下书面的遗嘱:指定两栋三层的楼房由甲继承,因为在山地承包、工厂经营活动中,甲付出的最多。不幸的是,甲因病于1993年死亡,留下未成年的儿子毛毛。而刘某和洪某夫妇则于2003年6月在承包山地的一次滑坡事故中,双双同时遇难死亡。针对刘某和洪某夫妇的遗产“两栋三层的楼房”,下列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 A. 应由毛毛代替甲作为遗嘱继承人,独立继承
B. 应由毛毛与乙、丙、丁三人共同继承
C. 应由乙、丙、丁三人共同继承
D. 毛毛作为孙子女,不属于法定继承人的范围,因此,无权继承

23. 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保险代理人超越代理权限行为,投保人有理由相信其有代理权,尚未订立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应

当承担缔约过失责任

B. 保险人超越代理权限行为,投保人有理由相信其有代理权,已经订立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应当承担保险责任

C. 保险代理人在代为办理人寿保险业务时,不得同时接受两个以上保险人的委托

D. 个人保险代理人在代为办理保险业务时,不得同时接受两个以上保险人的委托

24. 某国有企业欲设立保险公司,企业的法律顾问提供的下列法律意见中正确的是()

A. 股份公司可以采取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

B. 设立保险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境外代表机构均须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

C. 保险公司的注册资本是5亿元的,注册资本须为实缴资本

D. 保险公司章程规定解散事由出现,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寿险公司可以解散

25. 张某自行为其妻子王某投保了以死亡为给付条件的意外伤害险,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保险合同经王某追认后自始有效

B. 如果王某明确表示反对,保险合同无效

C. 保险公司在合理期间内享有撤销保险合同的权利

D. 合同自始无效

26. 杨某投保了以死亡为给付条件的人寿险,杨某交纳了1万元保费,保险金额为10万元,合同签订第三年,杨某因为恋爱失败而自杀,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保险公司应向杨某支付保险金

B. 保险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是应退还保单的现金价值

C. 保险公司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是应退还保费

D. 保险公司可以支付保险金,也可以退还保单的现金价值

27. 甲乙两公司于2002年10月签订了一份合同,甲公司从乙公司处购买一套设备。甲公司于2002年12月自行派车取回了全套设备,当即安装调试,虽然发现存在质量问题,但是于2003年6月按期交付了货款。2005年8月甲公司根据仲裁协议申请仲裁,要求退货。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申请未超过诉讼时效,仲裁委员会应依法受理并裁决

B. 仲裁委员会应依法受理和裁决,仲裁活动中不考虑诉讼时效

C. 因申请超过诉讼时效,仲裁委员会可以不予受理

D. 仲裁委员会予以受理,经审理因申请超过诉讼时效裁决驳回申请人的仲裁请求

28. 甲乙两个公司发生合同纠纷,双方事先订有仲裁条款。下列有关仲裁的审理方式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A. 发生纠纷后,甲公司向法院起诉,但是因为有效的仲裁条款,法院不予受理

B. 发生纠纷后,甲公司向法院起诉,当事人有选择仲裁或者诉讼的权利,所以法院对于甲的起诉应当受理

C. 法院应当予以受理,并在受理后应当公开审理此案

D. 如果甲公司不起诉而是提请仲裁,仲裁庭应当公开审理

29. 甲公司与乙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双方在仲裁过程中达成和解协议,此种情况下甲公司不具有下列哪一种权利?()

A. 请求仲裁庭根据和解协议作出裁决书

B. 撤回仲裁申请

C. 达成和解协议并撤回仲裁申请后反悔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D. 请求法院执行仲裁过程中达成的和解协议

30. 甲公司和乙公司由于合同纠纷而根据有效的仲裁协议提请仲裁,仲裁委员会经过审理作出仲裁裁决,请问仲裁裁决何时生效?()

A. 仲裁裁决书自当事人签收之日起生效

B. 仲裁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C. 若仲裁裁决不能当庭送达双方,应以后收到裁决书的当事人签收的日期为仲裁裁决书的生效日期

D. 以上均错误

二、多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正确答案,请将正确的选项填在题后的括号内)

1. 关于法治,人们众说纷纭,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法治就是指严格依法办事

B. 法治首先是指一种与人治相对应的现代治国方略

C. 法治实践在西方始于古希腊,在中国始于春秋战国时期法家理论的实施

D. 法治与民主政治不可分离,强调法律至上而非权力至上

2. 下列清末修律成果中,没有正式颁布的

有()

- A. 《大清民律草案》
- B. 《大清商律草案》
- C. 《银行则例》
- D. 《大小轮船公司注册章程》

3. 我国中央人民政府授权香港特别行政区依照《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处理有关的对外事务。下列《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中有关对外事务的规定的表述错误的是()

A.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在经济、贸易等领域以“香港”的名义,单独地同世界各国、各地区及有关国际组织保持和发展关系,签订和履行有关协议

B.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以“中国香港”的名义参加以国家为单位的国际组织和国际会议

C.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根据需要在外国设立官方或半官方的经济和贸易机构,报中央人民政府备案

D. 外国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领事机构或其他官方、半官方机构,经香港特别行政区批准后,报中央人民政府备案

4. 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土地使用权划拨的,土地使用者必须缴纳补偿、安置等费用后方能将该幅土地交付其使用

B. 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原则上没有使用期限的限制

C. 在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上建造房屋的,转让房地产必须经过审批

D. 在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上建造房屋,转让房地产的,受让方必须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

5. 某国有公司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上的土地建造房屋,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公司的房地产可以自行买卖

B. 公司的房地产可以自行租赁

C. 公司的房地产可以自行抵押

D. 公司的房地产可以自行赠与

6. 下列哪些情况下,条约无效?()

A. 条约的规定与一般国际法强行规则相抵触

B. 条约缔结时一方对另一方采取了欺诈手段

C. 条约的规定与国际法强行规则抵触,但该强行规则产生于条约缔结之后

D. 条约一方的缔约机关超越其缔约权的限制而缔结的条约

7.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规定,我国在外国人、无国籍人、外国企业和组织诉讼费用担保制度上的态度是()

A. 必须提供诉讼费用担保

B. 原则上不要求提供诉讼费用担保

C. 外国法院要求我国公民、企业和组织提供担保的,我国实行对等原则

D. 我国还通过缔结双边条约的方式,互免诉讼费用担保

8.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是世界贸易组织的三大成果之一,它保护的客体包括()

A.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B. 有独创性的数据汇编

C. 未披露的信息

D. 电影作品的出租权

9. 关于下列职务犯罪情形,说法错误的是()

A. 无业人员李世仁找到现在一民营公司网络部上班的同学黄百度,合计盗窃该公司电脑硬盘和主板,由黄百度下班时将电脑主机箱及内部螺丝拧松,由李世仁晚上潜入该公司盗窃硬盘及主板 76 件,销赃后二人均分。则李世仁构成职务侵占罪

B. 某商店店主张三风勾结某国家机关出纳黄小歇,采用做购买文具和办公用品假账的方法,将该机关事业费用 3 万元据为二人所有,则本案中张三风构成贪污罪

C. 某企业经理董斌与委派到该企业管理国有股份的国家工作人员林淮相勾结,利用两人各自的职务便利将该企业资产 15 万元据为己有,则两人分别构成职务侵占罪和贪污罪

D. 某国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孙小能,采用做假账的方式,将该公司财产 22 万元据为己有,则孙小能构成贪污罪

10. 下列情形中,不构成挪用特定款物罪的是()

A. 某省防汛办公室主任葛某将本单位储备的防汛物资变卖,把所得款项用于本单位投资期货交易,当年赢利后,又重新按原品种、数量购置防汛物资

B. 某县民政局干部齐某将上级拨付的 5 万元扶贫专用款挪用于本人购置新房,1 年以后,齐某凑齐 5 万元归还

C. 某市民政局局长杜某将上级拨付的 500 万元救济款挪用于建本单位高级办公楼,被境外媒体报道后,在国际上造成恶劣影响

D. 某村民委员会主任肖某将上级春节时慰问贫困地区的一台彩色电视机私自变卖,把所得款项用于归还村委会成员欠饭店的吃喝账

11. 某甲为一市民政局副局长。为了使办公楼工程赶快建成,暂时借用了 500 万元救灾扶贫款,致使该市 300 万名灾民无法准备过冬。某甲将此款归

还后,又拿出100万元去炒股,后归还。则某甲的行为应当如何定性?()

- A. 构成挪用资金罪
- B. 职务侵占罪
- C. 构成挪用特定款物罪
- D. 构成挪用公款罪

12. 某市人民法院依照第一审程序对某盗窃案审理并作出判决后,没有上诉、抗诉,被告人占某在服刑期间提出申诉,提出了自己无罪的有力证据,该市人民法院经审查,作出再审的决定,那么有关本案的再审,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 应当由原审合议庭成员进行再审
- B. 应当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再审
- C. 如果再审后的判决确有错误,该市人民检察院可以提起抗诉
- D. 如果再审后的判决确有错误,该市人民检察院不得提起抗诉

13. 被害人张某以故意伤害罪对聋哑人郑某提起自诉,市北道区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件,该人民法院审理后,判处郑某拘役6个月,并赔偿被害人医疗费等人民币2000元。下列哪种行为与有关刑事诉讼法的规定相符合?()

- A. 未对郑某采取强制措施
- B. 对自诉案件适用普通程序审理
- C. 于受理案件后,10个月后的第5日作出宣判
- D. 对该自诉案件没有进行调解

14. 人民检察院的抗诉工作应遵循的原则是()

- A. 坚持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与诉讼经济相结合
- B. 贯彻国家的刑事政策
- C. 坚持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 D. 贯彻“慎重、准确、及时”的抗诉方针

15. 行政赔偿诉讼的基本原则包括下列哪些选项?()

- A. 行政赔偿诉讼当事人有平等的诉讼权利
- B. 人民法院审理行政赔偿案件时,当事人有权进行辩论
- C. 人民法院审理行政赔偿案件,可以根据自愿和合法的原则进行调解
- D. 赔偿请求人有权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处分自己的有关诉讼权利

16. 某企业因不服工商局吊销营业执照的决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赔偿诉讼。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该工商局应举证证明其吊销营业执照的行为

合法

B. 该企业应举证证明工商局吊销其营业执照的行为给其造成了损失

C. 在诉讼过程中,该工商局不能补充收集证据。如果该企业在诉讼中提出了在工商局吊销其营业执照时没有提出的新的理由,则应由人民法院调查收集有关证据

D. 如果与该案件有关的证据有可能灭失,则该企业 and 工商局均有权申请人民法院保全证据

17. 中国光明厂代表中国铅锌产业向国务院主管部门提出了对原产于A国的铅锌产品进行反倾销调查的申请。国务院主管部门经审查终局裁定倾销不成立。光明厂对国务院主管部门的终局裁定不服,准备向法院起诉。下列说法中哪些是正确的?()

- A. 光明厂有权提起行政诉讼
- B. 该案件应当由该国务院主管部门所在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C. 光明厂如果提起诉讼,应当由光明厂对被诉行为的事实问题和法律问题承担举证责任

D. 光明厂如果提起诉讼,应当由国务院主管部门对其作出的被诉反倾销行为负举证责任

18. 马男与杨女经人介绍相识不到1年,便依法登记结婚。1年后女儿杨小女出生。由于婚前相互了解不够,婚后两人经常吵架。在女儿3周岁时,双方协议离婚。由于当时杨女的收入状况较好,而马男没有固定的工作。因此,协议离婚时约定女儿由杨女一人抚养,马男不承担孩子的抚养费。可是,在孩子上初中时,杨女的单位倒闭,自己又患疾病,而孩子的生活费、教育费越来越高。杨女一人实在是难以承担对女儿的抚养义务。而马男在一家外企工作,收入较高。于是,杨女以女儿法定代理人的身份起诉到法院,要求马男承担女儿一部分生活、教育费。针对杨小女的抚养问题,以下说法正确的有()

A. 作为生父,马男有承担女儿生活费、教育费的义务

B. 杨女在协议离婚时未要求马男承担女儿的生活、教育费,并不意味着马男对女儿抚养义务的终止

C. 马男和杨女离婚后,双方仍然都有对女儿的抚养义务

D. 双方应严格按照离婚时的约定执行,马男没有抚养女儿的义务

19. 刘男与李女自由恋爱结婚后,生育一女。自从孩子出生之后,夫妻双方常因生活琐事发生争吵,而且刘男爱喝酒、赌博,很少照管孩子。对刘男的所

作所为,李女感到实在是忍无可忍,于是,与刘男协商离婚,但遭到了拒绝。李女又向法院起诉,要求与刘男离婚。法院依法判决双方离婚,孩子由李女抚养,刘男每月付给抚养费 300 元,每周探望孩子一次。离婚之后,李女带着孩子与他人再婚。为了新的婚姻家庭关系的稳定,当刘男和其妹妹即孩子的姑姑探望孩子时,李女总是带着孩子躲藏起来。而刘男的父母即孩子的祖父母十分想念自己的孙女,也要求探望孙女。那么,依法不享有对孩子探望权的人是()

- A. 孩子的祖父
- B. 孩子的父亲
- C. 孩子的祖母
- D. 孩子的姑姑

20. 某男与某女依法登记结婚后,一直没有小孩。经过医院的检查,认为是女方有问题,于是,女方按照医生开出的处方买药吃。3 年后,竟然怀孕了。不幸的是,小孩出生后,发现患有先天性心脏病,某男与某女因无力承担医药费,将孩子丢在医院,也未付医药费,夫妻双方就下落不明了。1 年后,夫妻双方回家。针对某男与某女的遗弃行为,依法应承担哪些责任?()

- A. 支付医院的医药费
- B. 情节严重的,应承担刑事责任
- C. 解除某男与某女的婚姻关系
- D. 终止某男、某女与小孩之间的父母子女关系

21. 村民刘男因病于 2004 年 6 月 7 日死亡。死亡时,留有个人遗产:存款 2 万元人民币;房屋六间。刘男死亡前有自书遗嘱一份,遗嘱中指定遗产“房屋六间”由一直照顾自己的侄女刘女获得。刘男并将遗嘱的副本一份交给了侄女。刘男死亡时,有父母、两个成年未婚子女刘小男和刘小女。2004 年 8 月 10 日,刘男的哥哥将刘男的父母、儿子刘小男和女儿刘小女、侄女刘女召集在一起商量遗产分割的事情。在商讨过程中,刘男的父母自愿明确表示放弃对刘男遗产的继承权,刘小男和刘小女、侄女刘女则没有作出任何表示。根据案情,案中哪些人对刘男的遗产有继承权?()

- A. 刘男的父母
- B. 刘小男
- C. 刘小女
- D. 刘女

22. 甲死亡时留有个人遗产“动产和不动产”,其生前没有遗嘱。甲的遗产继承人包括患有精神病的妻子乙、成年的儿子丙、未成年的 5 岁女儿丁。因为,甲生前和妻子、女儿在农村生活,丙已独立并远在省城工作。甲兄戊帮助料理丧事后,将掌管在手的甲的遗产据为己有。丙知道后,认为戊的行为侵害了自己、母亲乙和妹妹丁的继承权。戊则认为,自己一直在照顾乙和丁的生活,再说,一个是精神病患

者,一个是未成年人,他们也不明白什么叫遗产。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乙、丁的继承权可以由戊行使
- B. 乙的继承权应由丙代为行使
- C. 丁的继承权也应由丙代为行使
- D. 乙、丁是无行为能力人,无权行使继承权

23. 章男和王女婚后生育一女儿章小女。章小女 8 岁时,王女病故。章男后又与李女结婚。李女有儿子甲已成年,女儿乙上小学,均随李女与章男、章小女共同生活。李女的前夫每月给乙 20 元生活费,但远远不够,乙的生活、教育费用主要由章男承担。不到半年,甲一人外出打工,并在外结婚,但甲经常回家看望母亲、妹妹和继父章男一家。1998 年 3 月,章男因病死亡,留有遗产。在对章男的遗产分割时,章男的弟弟丙也要求继承,因为“章男所有的两间房屋一直由其弟弟保管并居住,其弟弟还料理了章男的后事”。那么,对章男遗产享有继承权的人应包括()

- A. 章小女
- B. 李女和乙
- C. 甲
- D. 丙

24. 甲中年丧偶,一人将子女乙、丙、丁三人拉扯成人。可是,在甲晚年生活不能自理时,在城市里生活的三个子女虽然都比较富裕,但都不愿意赡养,与甲一起在农村生活的侄儿戊则担当起了赡养甲的责任。5 年后甲因病在医院死亡。甲的侄儿戊在医院看护甲,死亡后又为甲料理了后事。一切事情完毕之后,乙、丙、丁三人一起到戊家,感谢戊对父亲多年的照顾。但是,就甲遗留下来的四间房屋分割问题,三人与戊发生了争议。同时,三人之间也因遗产的分割问题发生了矛盾。下面哪些说法是合法的?()

A. 戊虽然不是法定继承人,但对被继承人尽了多年的赡养义务,应分给他适当的遗产

B. 乙、丙、丁虽然是法定的第一顺序继承人,由于他们没有履行应尽的赡养义务,分配遗产时应当不分或者少分

C. 无论如何,乙、丙、丁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应分配给他们遗产

D. 如果乙、丙、丁在戊不知道的情况下将四间房屋分割,戊有权依法提起独立的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保护自己取得被继承人遗产的权利

25. 下列投保无效的是()

- A. 张某为自己的婚姻关系投保
- B. 陈某为自己可能购买的房屋投保
- C. 王某为自己儿子考上北京大学投保
- D. 孙某自行为朋友赵某的健康投保

26. 保险合同的性质是()

- A. 诺成合同
- B. 要式合同
- C. 双务合同
- D. 射幸合同

27. 孙某与王某签订买卖合同,合同中约定仲裁条款。但是对于仲裁审理方式如何,同诉讼有何不同不甚了解。于是向律师进行咨询。请判断,以下说法中正确的是()

- A. 仲裁原则上不公开进行,但是应该开庭进行
- B. 当事人如果约定不开庭仲裁的,仲裁庭可以不开庭而以书面形式审理并作出裁决
- C. 民事案件应当公开审理,在一审离婚案件中,当事人请求不公开审理的,法院可以不公开审理
- D. 仲裁案件中虽然涉及国家秘密,但是当事人协议公开进行的,可以公开进行

28. 田某和郭某签订加工合同,合同中订有仲裁条款,约定如果因为加工事宜产生的任何纠纷提交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后由于郭某提供的成品不符合约定的标准,田某提请仲裁。请根据案情判断下列选项中错误的是()

- A. 在仲裁过程中,田某经书面通知,没有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可以据此作出缺席裁决
- B. 在仲裁过程中,郭某没有得到仲裁庭的准许而中途退庭,仲裁庭可以据此作出缺席裁决
- C. 田某应当对自己的主张提供证据
- D. 仲裁庭应当保持中立,不得自行收集证据

29. 甲公司与乙公司发生买卖合同纠纷,由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双方当事人自愿调解。对此,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仲裁程序中不能调解,告知当事人到可以调解的机构进行调解
- B. 当事人自愿调解,仲裁庭应当调解
- C. 调解书经双方当事人签收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 D. 在调解书签收前当事人反悔的,仲裁庭应当及时作出裁决

30. 甲公司和乙公司因为加工合同发生争议,乙公司根据仲裁协议向北京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过程中双方自行和解,则下列程序中错误的是()

- A. 达成和解协议后,仲裁庭应当根据和解协议作出裁决书
- B. 甲公司不履行裁决的,乙公司可以根据裁决书向仲裁委员会申请强制执行
- C. 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并撤回了仲裁申请,甲公司又表示反悔,则可以根据原来的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D. 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并撤回了仲裁申请,甲公司又表示反悔,则乙公司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不定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正确答案,请在题后的括号内填入正确的选项,不答、少答或多答均不得分)

1. 下列属于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条件的有()

- A. 完备的法律体系
- B. 独立的司法系统
- C. 法律至上的观念
- D. 权利本位的思想条件

2. 下列关于《法国民法典》和《德国民法典》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法国民法典》是资本主义社会第一部民法典
- B. 《德国民法典》统一德国法制作用巨大
- C. 《德国民法典》只体现了自由资本主义时期民法的基本原则
- D. 《德国民法典》的产生打破了《法国民法典》近一个世纪的垄断地位

3. 我国《宪法》第27条规定,国家机关实行工作责任制原则。责任制的原则在不同的国家机关内部,由于机关性质的不同而不同。根据宪法和有关国家机关组织法的规定,它具体表现为集体负责制和首长个人负责制两种情形。下列选项中实行集体负责制的是()

- A.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 B. 中央军事委员会
- C.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D. 全国人大及常委会

4. 以下机构中的专业人员需要进行资格认证的是()

- A. 房地产咨询机构
- B. 房地产经纪机构
- C. 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
- D. 房产登记机构

5. 某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在该幅土地上建造了甲、乙、丙、丁四栋大楼,以下做法合法的是()

- A. 公司以甲楼作为抵押向银行贷款
 - B. 公司拖欠厂家巨额货款,遂将乙楼抵充货款转让给该厂家
 - C. 公司将丙楼赠与某聋哑人学校作为教学楼
 - D. 公司将丁楼与另一公司的一栋楼房互换
6. 条约的生效是指一个条约在法律上成立,对各缔约方发生约束的法律效果。根据国际法规则和

实践,条约生效的方式包括哪几项? ()

- A.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而无须经过批准和交换批准书的程序
- B. 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 C. 自一定数目的缔约方交存批准书或交换批准书后生效
- D. 自条约规定的特定日期起生效

7.《民事诉讼法》在国际民事案件管辖权上规定了协议管辖原则,即肯定国际民事案件中双方当事人合意选择管辖法院的权利,但该条款又同时对当事人行使该权利施加了若干限制。下列选项中,属于对当事人这种意思自治权限制的是()

- A. 当事人只能选择与有关法律关系有实际联系的国家的法院作为管辖法院
- B. 当事人只能在法院任意管辖权的范围内进行选择
- C. 当事人只能用书面形式选择管辖法院
- D. 协议选择管辖法院的当事人必须是国际合同法律关系或国际财产权益法律关系中的当事人

8.关于《服务贸易总协定》,下列说法中错误的是()

- A.《服务贸易总协定》具有框架性协定的特点
- B.《服务贸易总协定》适用于各成员影响服务贸易的措施,包括为履行政府职能而提供的服务
- C.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在服务贸易市场开放方面的义务没有统一的规定
- D.《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国民待遇不要求形式上相同的待遇

9.某公安局预审员卞某在审理卷烟厂女工陈某盗窃案时,对陈某犯盗窃甲级香烟209条(价值1600余元)的罪行,不追查,不取证,还将罪证材料销毁,掩护陈某逃避惩罚。陈某在卞某的掩护下获释后,卞某以此要挟,将陈某多次奸污。被告卞某的行为构成()

- A. 伪证罪和强奸罪
- B. 玩忽职守罪和强奸罪
- C. 徇私枉法罪和强奸罪
- D. 包庇罪和强奸罪

10.邓永林系某国有外贸公司经理,1998年5月,邓永林的高中同学罗运华之子因寻衅滋事被捕,罗运华托邓永林帮忙疏通关系,邓永林提出要花3万元。罗运华给邓永林4万元,言明1万元作为邓永林的“辛苦费”,邓永林遂将3万元送给其认识的司法工作人员肖中明,使罗运华之子罪责得以开脱。对于邓永林为罗运华“帮忙”并收“辛苦费”的行为,以下说法不正确的是()

A. 肖中明构成徇私枉法罪,又构成受贿罪,应数罪并罚

B. 肖中明构成徇私枉法罪,同时构成受贿罪,应择一重罪处断

C. 邓永林构成受贿罪、行贿罪

D. 如果邓永林实际上自己拿了2万元,给了肖中明2万元钱;却对罗运华说自己只拿了1万元,给了肖中明3万元。则邓永林还构成诈骗罪

11.王某被逮捕后,于6月10日被第一审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王某不上诉,检察院不抗诉,法院应当如何将王某交付执行?()

A. 于6月10日将王某交付公安机关执行

B. 继续关押至6月21日将王某交付公安机关执行

C. 将王某立即释放,至6月21日再将王某交付公安机关执行

D. 先将王某改为监视居住或取保候审,至6月21日再将王某交付执行

12.哈某于2000年3月被人民法院以窃取国家秘密罪宣判,经过一审后,哈某不服提起上诉,上级人民法院维持原判。下列情况中,可能引起审判监督程序的启动的情形是()

A. 哈某认为检察院证明自己所涉案件事实的主要证据之间存在矛盾

B. 有证据表明,原审合议庭中应当回避的审判长肖某未回避

C. 审判人员小张曾接受哈某的朋友赵某赠送的价值200元人民币的香烟一条

D. 对哈某适用的刑法罪名不当

13.下列属于行政诉讼特殊地域管辖的是()

A. 对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服提起的诉讼,由被告所在地或者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B. 因不动产提起的诉讼,由不动产所在地法院管辖

C. 人民法院发现受理的案件不属于自己管辖时,应移送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D. 上级法院把自己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移交下级法院审判

14.下列有关法院审理反补贴案件的说法,哪些是错误的?()

A. 对国务院主管部门征收反补贴税的决定不服,可以提起行政诉讼,但对于国务院主管部门有关补贴的终裁决定不能提起行政诉讼

B. 第一审反补贴行政案件由被告所在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14. C. 人民法院对被诉反补贴行政行为进行合法性审查时,可以参照国务院部门规章

15. D. 在反补贴行政调查程序中,利害关系人无正当理由拒不提供证据的,国务院主管部门根据能够获得的证据得出的事实结论,可以认定为证据充分

16. 下列哪些一审行政案件不属于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A. 不服工商局作出的对冒充注册商标行为的处罚决定

B. 不服国务院商标局商标评审委员会作出的复审决定

C. 不服专利复审委员会维持驳回申请复审决定案件

D. 影响重大的集团诉讼案件

17. 甲女是独生女,与乙男结婚后和自己的父母一起生活。夫妻双方感情深厚,一家人和睦相处。但自从甲女外出打工之后,与乙男的关系逐渐疏远。乙男认为,这都是因为甲女的父母没有教育好女儿,并将对甲女的恼怒情绪向甲女的父母发泄。在甲女外出期间,乙男经常酗酒并对甲女的父母大打出手,还对甲女的父母进行虐待。甲女知道后,认为乙男不仅没有照管好自己的父母,反而多次对自己的父母实施暴力,并虐待自己的父母。因此,提出离婚,并要求乙男承担过错离婚损害赔偿的责任。乙男则认为,自己与甲女已经没有感情可言了,同意离婚。但自己的暴力和虐待行为对象不是甲女,因此不同意承担过错离婚损害赔偿责任。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A. 乙男的家庭暴力行为属于过错离婚损害的法定情形

B. 乙男的家庭暴力行为不是针对甲女,因此,不属于过错离婚损害的法定情形

C. 乙男的虐待行为属于过错离婚损害的法定情形

D. 乙男的虐待行为不是针对甲女,因此,不属于过错离婚损害的法定情形

18. 王大爷于2004年6月死亡,留有遗产“房屋、存款”等。王大爷一共有四个子女甲、乙、丙、丁,其中甲是养子女。甲只有一个儿子王超,王超只有一个女儿王小超。丁有一个亲生的女儿吴蕾、养女吴丽和由其抚养长大的继子吴宇。甲于1999年1月因病死亡,王超因下落不明法院依法于2001年10月

宣告其死亡,丁于2003年4月意外伤害死亡。针对王大爷的遗产,哪些人有代位继承权?()

A. 王小超 B. 吴蕾

C. 吴丽 D. 吴宇

19. 甲有三个子女,儿子潘一、潘二和女儿潘三。潘三有四个子女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潘三1996年5月死亡,甲于2003年8月死亡,生前没有遗嘱,留有存款2万元。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作为代位继承人,应继承的份额是()

A. 将2万元分成三份,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应共同继承其母潘三应继承的一份

B. 将2万元分成六份,潘一、潘二、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各继承一份

C. 将2万元分成四份,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各继承一份

D. 将2万元分成七份,潘一、潘二、潘三、张一、张二、张三和张四各继承一份

20. 陈某与保险公司签订了人寿保险合同,合同约定投保人分期支付保险费,陈某交纳了首期保费,但是陈某超过合同约定的期限60日未支付第二期保费,保险合同约定的第二期保费交纳之日起第65日陈某发生车祸死亡,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保险公司应向陈某支付保险金

B. 保险公司可以不向陈某支付保险金

C. 保险公司可以减少保险金额,按照减少后的保险金额支付保险金

D. 保险公司可以解除保险合同,退还保费,不向陈某支付保险金

21. 赵某与保险公司签订了人寿保险合同,约定分期交纳保费,合同成立后赵某交纳了首期保费,合同成立后第3年,第四期的保费到期后60日内赵某未向保险公司交纳保费,保险公司通知赵某交纳保费或者减少保险金额,赵某不愿意继续交纳保费,对减少保险金额的数额与保险公司在2年内未达成协议,保险公司解除了与赵某的合同,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A. 保险公司有权解除合同

B. 保险公司应当扣除手续费后,退还保费

C. 保险公司应当退还保单的现金价值

D. 赵某与保险公司协商期间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公司应支付保险金

参考答案及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考点】 法制和法治

【答案及解析】 B。法治与法制是两个有着重要区别的概念,两者的根本区别并不在于社会对法律的重视程度,更重要的是法治意味着法律在社会生活中的最高权威,法律对社会生活更全面和全方位地介入以及法律调整社会生活的正当性。

2.【考点】 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权

【答案及解析】 B。《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17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享有立法权。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须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备案不影响该法律的生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征询其所属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后,如认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制定的任何法律不符合本法关于中央管理的事务及中央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关系的条款,可将有关法律发回,但不作修改。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回的法律立即失效。该法律的失效,除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另有规定外,无溯及力。”因此B错误。

3.【考点】 建设用地管理

【答案及解析】 B。《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26条规定: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房地产开发的,必须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土地用途,动工开发期限开发土地。超过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1年未动工开发的,可以征收相当于土地使用权出让金20%以下的土地闲置费;满2年未动工开发的,可以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但是,因不可抗力或者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或者动工开发必需的前期工作造成动工开发迟延的除外。根据该条规定,土地闲置费是20%以下,所以A选项不正确。由于不可抗力或者政府、政府有关部门的行为或者动工开发必需的前期工作造成动工开发迟延的,不能按照第26条的规定要求缴纳土地闲置费或收回土地,所以B选项正确。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16条规定:“土地使用者必须按照出让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未按照出让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土地管理部门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以请求违约赔偿。”C选项不正确。《土地管理法》第37条第3款规定,必须连续2年弃耕抛荒,原发包单位才能终止承包合同,D选项中该村民的土地断续荒芜,累计2年,原发包单位无权终止承包合同,收回耕地,所以D选项不正确。

4.【考点】 房屋租赁的法律规定

【答案及解析】 D。《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54条规定,房屋租赁的当事人应当向房产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但是登记备案不是合同的生效要件,租赁合同的生效与登记备案的行为无关,所以A选项不正确。第56条规定,房屋所有权人可以将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上建成的房屋出租,租赁合同有效,但是出租方应将租金中所含土地收益上缴国家。所以D选项正确,BC选项不正确。

5.【考点】 房屋租赁合同

【答案及解析】 B。根据《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54条的规定,房屋租赁的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而不是必须签订,所以A选项不正确。出租人和承租人应当到房产管理部门登记,所以B选项正确。第56条的规定,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上建成的房屋可以出租,租赁合同既不是无效合同,也不是效力待定合同,而是有效合同,所以CD选项不正确。

6.【考点】 传统国际争端解决方式

【答案及解析】 B。干涉是指第三方介入其他国家间的争端,并强迫按照干涉国的方式解决争端。而本题并未涉及任何第三方的介入,因而可首先排除D项。比较容易混淆的是反报和报复两项。反报是指一国对于他国的不礼貌、不友好但不违法的行为,采取相同或相似的不礼貌、不友好但不违法的行为予以回敬。报复是指一国对于他国的国际不法行为,采取与之相应的措施作为回应。二者的区别是针对对象不同,报复针对的对象是国际不法行为,而反报所针对的对象仅仅是非礼貌、不友好但并不违法的行为。由于甲国对乙国电视机加征关税的行为并非是违法行为,所以乙国的行为应属于反报。至于A项的自卫,由于自卫行为也是一种对不法行为的对抗措施,有人把自卫也作为报复措施的一种。因而A项也是错误的。

7.【考点】 我国国际民事案件管辖原则

【答案及解析】 B。题中所列条款的管辖依据是有关国际民事法律关系中的一方当事人向我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而另一方当事人进行了实体答辩,并且没有就法院的管辖权问题提出任何异议,从而推定了当事人双方都承认,特别是被告方承认我国人民法院的管辖权,因此属于国际民事案件管辖权中的推定管辖原则,B为当选项。一般管辖原则是指以被告住所地为管辖的依据,即采取原告就被告的原则;特别管辖原则

是指对在我国领域内没有住所的被告提起的有关合同或财产权益纠纷,只要满足某种情形,人民法院就有权管辖;协议管辖原则是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确定争议管辖的法院,但在我国只承认书面形式确定的协议管辖,默示协议管辖是不存在的。

8.【考点】《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

【答案及解析】 A。为了使发展中国家成员及最不发达成员在全面实施《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之前有一个准备的时间,《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特别规定了“过渡期安排”,规定任何成员在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生效之日以后的1年内,均无义务适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任何发展中国家成员以及面临法律准备和实施的特殊问题的任何成员,有权再延迟4年(即总共可延迟5年)适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最不发达国家成员,不要求在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生效之日起10年内适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所以本题的答案是A。

9.【考点】职务侵占罪的认定及其与侵占罪、贪污罪、挪用资金罪的区别

【答案及解析】 B。彭某不具有国家工作人员的身份,故不构成贪污罪,侵吞单位资金,并无归还之意,也不构成挪用资金罪。依据《刑法》第271条的规定,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数额较大的,构成职务侵占罪。彭某利用身为董事长的便利条件,将下属公司的29万元用以偿还赌债,20万元用以自由支配,数额巨大,已构成职务侵占罪。

10.【考点】挪用资金罪的认定

【答案及解析】 D。依据《刑法》第272条的规定,挪用资金罪,是指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本单位资金归个人使用或者借贷给他人,数额较大、超过3个月未还的,或者虽未超过3个月,但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的,或者进行非法活动的行为。委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的人员只有在贪污罪中被法律特别规定为犯罪主体,但这一法律拟制并不能当然地扩大到其他以国家工作人员为特殊主体的犯罪中,如挪用公款罪。所以甲的行为还只能是认定为挪用资金罪。因此,正确答案为D项。

11.【考点】挪用资金罪与挪用公款罪的区别

【答案及解析】 D。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于主体不同。ABC三项中,“三资”公司的财务主管、乡镇企业的会计李某以及私营企业的经理均是挪用资金罪的主体。D项中,国有公司的会计挪用本单位资金按挪用公款处理。

12.【考点】刑事申诉的主体和对象

【答案及解析】 A。根据《刑事诉讼法》第203条的规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可以向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

提出申诉。第204条则规定了4种申诉的理由,即有新的证据证明原判决、裁定认定的事实确有错误的;据以定罪量刑的证据不确实、不充分或者证明案件事实的主要证据之间存在矛盾的;原判决、裁定适用法律确有错误的;审判人员在审理该案件的时候,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判行为的。关于申诉的时间,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规范人民法院再审立案的若干意见(试行)》第10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对刑事案件的申诉人在刑罚执行完毕后两年内提出的申诉,应当受理;超过两年提出申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受理:一是可能对原审被告人宣告无罪的;二是原审被告人在本条规定的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出申诉,人民法院未受理的;三是属于疑难、复杂、重大案件的。关于受理申诉的法院,《刑诉解释》第298条确立了由作出生效裁判法院受理的原则,但同时又规定了可以由上级法院受理的情形。

13.【考点】刑罚执行的主体

【答案及解析】 A。依据《刑事诉讼法》第209条的规定,对被告人无罪、免除刑事处罚的判决应由人民法院执行,依据该法第211条、第219条、第220条的规定,死刑立即执行判决、罚金、没收财产的判决的执行,也由法院执行。故A选项表述完全正确。依据《刑事诉讼法》第213条第2款的规定,对于被判处有期徒刑的罪犯,在被交付执行刑罚前,剩余刑期在1年以下的,由看守所代为执行。因此B选项表述不准确;送交执行时余刑1年以上的有期徒刑,应由监狱执行,故C选项亦错误;依据《刑事诉讼法》第213条的规定,对未成年犯应当在未成年犯管教所执行刑罚。但是,对于未成年人的劳动教养处罚不是由未成年监狱处罚,故D选项表述亦不准确。

14.【考点】申诉的法定人员范围

【答案及解析】 A。《刑事诉讼法》第203条规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裁定,可以向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但是不能停止判决、裁定的执行。结合《刑事诉讼法》第82条的规定,申诉的法定人员包括:(1)当事人,即被害人、自诉人、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附带民事诉讼的原告人和被告人。(2)当事人的法定代理人,即担任当事人的法定代理人的当事人的父母、养父母、监护人和负有保护责任的机关、团体的代表。(3)当事人的近亲属,即夫、妻、父、母、子、女、同胞兄弟姐妹。本题中,单某系成年人,不再有法定代理人,故单某的亲生父亲不是以单某的法定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申诉,其申诉人的身份是以单某的近亲属来定义的。选项BCD中的人员因都不是单某的近亲属,故均不是法定的申诉人员。

15.【考点】复议申请人对复议决定不服

【答案及解析】 B。《国家赔偿法》第22条规定:

“复议机关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两个月内作出决定。赔偿请求人不服复议决定的,可以在收到复议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复议机关所在地的同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申请作出赔偿决定;复议机关逾期不作决定的,赔偿请求人可以自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复议机关所在地的同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申请作出赔偿决定。”复议机关B市公安局所在地(B市)的同级人民法院是B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此选B。

16.【考点】行政赔偿诉讼中对证据的审核认定

【答案及解析】B。对于证据的审核认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规定:“人民法院裁判行政案件,应当以证据证明的案件事实为依据”,“法庭应当对经过庭审质证的证据和无须质证的证据进行逐一审查和对全部证据综合审查,遵循法官职业道德,运用逻辑推理和生活经验,进行全面、客观和公正的分析判断,确定证据材料与案件事实之间的证明关系,排除不具有关联性的证据材料,准确认定案件事实”。第66条规定:“在行政赔偿诉讼中,人民法院主持调解时当事人为达成调解协议而对案件事实的认可,不得在其后的诉讼中作为对其不利的证据。”应选B。

17.【考点】请求国家赔偿的时效的法律规定

【答案及解析】B。根据《国家赔偿法》第32条的规定,赔偿请求人请求国家赔偿的时效为两年,自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的行为被依法确定为违法之日起计算,但被羁押期间不计算在内。赔偿请求人在赔偿请求时效的最后6个月内,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障碍不能行使请求权的,时效中止。从中止时效的原因消除之日起,赔偿请求时效期间继续计算。本题ACD选项均正确。

18.【考点】家庭暴力的对象

【答案及解析】D。根据《婚姻法解释(一)》第1条规定:家庭暴力是指行为人以殴打、捆绑、残害、强行限制人身自由或者其他手段,给家庭成员的身体、精神等方面造成一定伤害后果的行为。在本案中,夫妻、子女及妻之父母同住,是我国现实生活中一种常见的家庭组织形式,此时,夫妻、子女及妻之父母为家庭成员。家庭成员相互之间发生的暴力行为都应属于家庭暴力范畴,或者说,家庭暴力的对象包括在一起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如果将暴力对象限于“夫或妻”,就应用“夫妻之间实施暴力”而不应叫“实施家庭暴力”。因此我们认为,本案中,丈夫对在一起共同居住生活的妻子的父母实施暴力,同样构成家庭暴力。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D。

19.【考点】过错离婚损害赔偿的提起

【答案及解析】C。依法有权提出过错离婚损害赔偿的人是离婚诉讼当事人中无过错的一方。根据《婚姻法》第46条的规定,在规定的过错离婚损害赔偿

情形下,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而无过错方可能是离婚诉讼中的原告,也可能是离婚诉讼中的被告,所以,认为有权提出赔偿请求的是离婚诉讼中的原告不准确。同时离婚诉讼损害赔偿不涉及第三者或无过错方的近亲属。综上,本题的正确选项只有C。

20.【考点】继承权的取得

【答案及解析】C。根据《继承法》第22条的规定,受胁迫所立的遗嘱无效。而《继承法》第27条的规定,遗嘱继承人放弃继承或者受遗赠人放弃受遗赠的;遗嘱继承人丧失继承权的;遗嘱继承人、受遗赠人先于遗嘱继承人死亡的;遗嘱无效部分所涉及的遗产;遗嘱未涉及的遗产,按照法定继承办理。由于乙是甲的唯一法定继承人,因此,在正常情况下即使遗嘱无效,乙也可以依法继承遗嘱涉及的财产20万元。但是,由于继承人乙对被继承人甲有故意杀害行为,根据《继承法》第7条的规定,继承人乙丧失对被继承人甲的遗产继承权。所以正确选项应是C。

21.【考点】法定继承人的范围问题

【答案及解析】A。根据《继承法》第10条的规定,法定继承人包括: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其中,子女包括非婚生子女、养子女和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乙是甲妹妹的孩子,不是甲的养子女或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因此,乙不是甲遗产的法定继承人。而戊2岁时来到甲家,并一直由甲与其配偶共同抚养,说明戊是甲的有抚养关系的继子女。而甲的配偶和亲生子女丙、丁,甲的父母、祖父母、已经出嫁的妹妹和未成家的弟弟等均在法定继承人范围之内。由此可见只有乙不是甲的遗产的法定继承人。所以,A选项是正确的,BCD选项均是错误的。

22.【考点】代位继承的适用范围

【答案及解析】B。首先,代位继承只适用于法定继承。刘某和洪某夫妇书面遗嘱指定“两栋三层的楼房”由甲继承,因此,在遗嘱生效后,甲则有权按照遗嘱的指定获得“两栋三层的楼房”的所有权。遗憾的是甲先于遗嘱人刘某和洪某夫妇死亡,因此,该遗嘱不生效。虽然甲有儿子毛毛,但是代位继承只适用于法定继承,毛毛不能代替甲作为遗嘱继承人独立继承“两栋三层的楼房”。所以,选项A是不正确的。

其次,代位继承人只能是被代位继承人的晚辈直系血亲,且只有权继承被代位继承人应继的份额。《继承法》第11条规定:被继承人的子女先于被继承人死亡的,由被继承人子女的晚辈直系血亲代位继承。代位继承人一般只能继承他的父亲或者母亲有权继承的遗产份额。毛毛作为刘某和洪某夫妇的孙子女,不属于第一顺序或第二顺序法定继承人的范围。但是,作为刘某和洪某夫妇的子女甲的子女,在甲(毛毛的父亲)先于刘某和洪某夫妇(毛毛的祖父母)死亡时,毛毛依法作为代位继承人,有权继承他的父亲甲继承被继